

浙江信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信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决定于2026年3月2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本次股东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 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的日期与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3 月 2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 年 3 月 2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 年 3 月 2 日 9:15-15:00 的任意时间。

(五)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行使表决权。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2 月 25 日（星期三）

(七) 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 2026 年 2 月 25 日下午 15:00 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可以以书面形式（格式见附件二：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八)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东莲街 1069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本次股东会审议事项及提案编码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逐项表决，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
1.0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二）议案 1.00 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议案 1.01、1.02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四）对于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时间：2026 年 2 月 28 日，上午 8:45-11:45，下午 12:45-17:15

（二）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东莲街 1069 号浙江信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电子邮件、信函方式登记。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登记手续：

1.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登记：采用电子邮件、信函方式登记的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三），随同相关登记资料在 2026 年 2 月 28 日下午 17:15 之前送达公司，并请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电子邮件、信函与本公司进行确认，联系电话：0571-81952819。

- (1) 采用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 请将相关登记材料扫描件发送至以下邮箱: info@trustchem. cn, 邮件主题请注明“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 (2) 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股东, 请将相关登记材料寄至: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东莲街 1069 号浙江信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黄涛(收), 收件电话: 0571-81952819, 邮政编码: 311121, 信函请注明“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五) 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务必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六) 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东莲街 1069 号浙江信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黄涛

电话: 0571-81952819

电子邮箱: info@trustchem. cn

(七) 其他事项:

1. 会期预计半天, 出席现场会议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若为授权则需同时提交授权委托书原件)到会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参会流程

本次股东会,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公司股东可以通过网络投票平台参加网络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浙江信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1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 361335
 2. 投票简称: 信凯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
-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3月2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6年3月2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浙江信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贵公司于2026年3月2日举行的浙江信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在会议上代表本人/本单位行使表决权，并按以下投票指示进行投票。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明确投票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1.0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注：

1.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
2. 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进行表决，其投票结果视为委托人表决意见，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委托人承担。
3. 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4. 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个人委托需本人签字。
5. 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证券账户号码：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 _____股

受托人签名: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三

浙江信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截至 2026年 2 月 25 日 15:00 交易结束时，本人（或本单位）持有浙江信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1335）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股东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本人参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代理人姓名（如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如适用）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联系邮箱	

股东签字（或盖章）：

登记日期： 年 月 日